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5 月 10 日以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。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聘任庄滇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关于聘任庄滇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经审阅庄滇湘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2、《关于公司与昆明贵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》

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关于公司与昆明贵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》。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）

特此公告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日

附件一：庄滇湘先生简历

庄滇湘，男，汉族，1966年9月17日出生，湖南永州人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
1982.09-1986.07 在中南工业大学分析化学专业就读，获工学学士学位；1986.08-2000.09
在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工作；2000.09-2004.05 在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材料事业部工
作；2004.06 至今，担任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材料事业部部长。